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有关信息合并披露如下：

保险公司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明细表

报告时间：2020 年 4 季度

公司名称：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时间	类型	交易对象	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合计	备注
1	2020 年 10-12 月	保险业务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委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境内资金进行投资运作	26001.04	40438.65	
2	2020 年 10-12 月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委托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对境外资金进行投资运作	1437.83		
3	2020 年 10-12 月		公司内部工作人员	关联自然人	公司内部工作人员向公司购买保险产品	289		
4	2020 年 12 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兼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销售公司保险产品	4950			

5	2020年12月	利益转移	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租赁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房屋	1901.37		
6	2020年12月	提供货物或服务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担任港股通专户顾问	3000		
7	2020年12月		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费	1429.93		
8	2020年12月		新华家园养老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向新华家园养老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费	817.48		
			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新华浩然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9	2020年12月	资金运用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购买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新华-城建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三期）”	612		

注：1. 此表不包括按照《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应当逐笔披露的关联交易，2020年四季度公司发生的应当逐笔披露的关联交易请见公司在公司网站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另行发布的公告。

2. 此表不包括可豁免披露的关联交易。

3. 公司委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对资金进行投资运作，交易金额为季度实际发生的管理费金额。